

年度公务用车定点维修、保养服务供应商采购 竞争性谈判公告

项目概况：年度公务用车定点维修、保养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（供应商）应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（以下简称“阳光采购平台”）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 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年度公务用车定点维修、保养服务供应商采购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预算金额：最高限价 18 万元以内（含 13% 增值税），超过采购预算的作无效处理。

服务期限：12 个月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（一）基础要求：

- 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；
- 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5、参加采购、招投标等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；
- 6、未被列入采购平台诚信评价体系或黑名单；
- 7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二）特殊要求：

★1、满足入围 2024-2025 年度乐山市公务用车一类定点维修、保养服务的供应商。

2、供应商相关经验（业绩要求）

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，有一年及以上相关服务经验。

3、服务内容：根据业主需求及时间要求，稳定的为其提供车辆维修、保养及相关服务。

4、质量要求：服务商提供的维修材料不低于现使用的维修材料标准，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，并提供相应的合格证。

（三）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（否）。

三、报名方式、时间、地点：

1、报名方式：采用线上报名

2、报名时间：自 2025 年 6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每天 9:00 至 17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供应商通过以下流程获取谈判资料：

（1）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将报名资料的扫描件（单位介绍信（介绍信格式自拟须注明项目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）、及经办人身份证，均须加盖公章）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只需扫描本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供应商公章）。

（2）报名邮箱：**XLSTZB2021@163.com**

（3）供应商报名时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及供应商信息；若因供应商提供的错误信息，对其参与项目事宜造成影响的，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责任。

四、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、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8 日 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2、投标文件提交方式、地点：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，现场提交投标文件。

3、开标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8 日 9 时 30 分（（北京时间）

4、开标方式：现场开标。

开标地址：乐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三楼会议室（乐山市市中区罗李坝村 4、5 组）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七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、采购人

名称：乐山兴绿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地址：乐山市市中区上河街 33 号

联系方式：0833-2423981